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互联网租赁项目（第2次招 标）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06-07-04A-2025-D-F-E14266）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互联网租赁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625万元，招标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互联网租赁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互联网租赁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23 09:00:00到2025-07-29 16:30:00。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05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详见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05 09:00:00。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七、其他

详见后附公告；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网址: <http://www.cfcpn.com>），中信金控采购共享平

台 (<https://ebid.cfhc.citic>)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金泰中心B座写字楼8-17层**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471-3605783**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栋502**

联系人：**张晓宇**

电话：**15326058349**

邮件：444942537@qq.com

张晓宇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互联网租赁项目（第2次招标）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06-07-04A-2025-D-F-E1426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以下简称“招标人”）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互联网租赁项目（第2次招标）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 一、项目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互联网租赁项目（第2次招标）
- 二、项目编号：06-07-04A-2025-D-F-E14266
- 三、采购内容：

1. 拟通过招标采购1家中标单位，本次采购的分行互联网租赁项目主要包括：全行30家营业网点、4栋办公楼向运营商租赁无线网络线路，并实现无线网络覆盖。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需求说明书》。

- 2. 服务期限：5年。
- 3. 本项目采购预估金额：125万元/年，5年共625万元。
- 4. 服务地点：呼和浩特市、赤峰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需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有承担相应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
- 3. 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款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较大数额（200万元及以上）罚款等行政处罚（含环保处罚等），以国家权威机构公开网站（如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律师执业诚信信息公示平台）能查询到的公开信息为准；
- 4. 未被信用中国标记为失信惩戒对象，如存有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信息须在处罚期外，如存在经营异常信息的须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中；
- 5. 未在中信银行全行或本区域供应商禁用名单以及供应商退出名单中；
- 6. 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反洗钱、反不正当竞争、反商业贿赂、招标采购、绿色采购等法律法规及中信银行管理规定，杜绝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8. 供应商具备基础电信业务与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性情形。

(二) 供应商之间不得具有以下任意一种关联情况

1. 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2. 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供应商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同一家供应商及其单位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另一家供应商的持股比例合计超过 20%。
4. 供应商的直接持股超过 20% 的自然人股东，担任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 不同供应商（不含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绝对控股公司）被同一第三方公司（不含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绝对控股公司、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及其单位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比例合计数值均超过 20%。
6. 本条所称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国有资本绝对控股公司指国有资本持股比例超过 50% 的公司。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务必认真阅读公告内容，并确认符合投标资格后再进行投标，否则造成损失自行承担，凡具备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通过以下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5 年 7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北京时间上午 9:00 起至下午 16:30 止，法定节假日除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使用谷歌浏览器登录“中信金控采购共享平台 <https://ebid.cfhc.citic>”注册并报名（已注册过的无需重复注册），报名时须在中信金控采购共享平台上传营业执照复印件。若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未按规定上传上述有效证件和材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向其出售招标文件。报名资料上传方式：采购平台→电子招采系统→采购执行→采购项目→我的项目→报名。注册和报名相关操作手册及常见问题请查看采购平台中的《帮助中心》。
2. 招标文件售价（标书款）：每套人民币 5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3. 本项目招标文件支持线上发售方式。
4. 支付方式：潜在投标人需将标书款通过公司账户或个人缴纳（须备注公司名称）汇

入以下账户并保留转账凭证，并在“中信金控采购共享平台→电子招采系统→采购执行→我的项目→购买文件”按钮中上传转账凭证，经招标代理机构审核通过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汇款账户：

开户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514266

注：潜在投标人通过“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的招标文件费支付。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无需上传任何材料）。支付方式二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汇款时须备注标书款、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可简写）。潜在投标人上传转账凭证后，请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张晓宇，电话：15326058349，电子邮件：444942537@qq.com），未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招标文件延迟发放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 投标人在采购平台下载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方式：登录采购平台→电子招采系统→采购执行→采购项目→我的项目→文件下载。如采购平台中未显示【文件下载】按钮，请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提示：采购平台下载招标文件为潜在投标人必要操作步骤，否则将无法在采购平台参与线上投标。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年8月5日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二）开标地点：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项目，在采购平台线上开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请同时上传可编辑的word版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本项目将在采购平台开标大厅（<https://ebid.cfhc.citic/ebidding/openinghall>）线上进行开标（含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和签字等环节）。

（三）递交方式：

1、递交方式：登录采购平台→电子招采系统→采购执行→采购项目→我的项目→项目工作台→递交投标文件。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前通过“采购平台”使用 CFCA 电子印章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所产生一切后果平台概不负责。

2、CFCA 电子印章申请：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务必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办理并拿到 CFCA 电子印章（一般制证时间需 3-5 个工作日），否则将不能使用 CFCA 电子印章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后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操作。投标人可在“采购平台”门户（<https://ebid.cfhc.citic>）中的《帮助中心》→《操作手册》→《供应商 CFCA 申请操作手册》处下载“CFCA 申请操作手册”和“CFCA 驱动”，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 CFCA 电子印章办理和驱动安装。

3、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采购平台”门户（<https://ebid.cfhc.citic>）中的《帮助中心》→《工具下载》页面中下载“投标客户端”软件安装包和操作手册，并根据操作手册的提示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FCA 电子印章生成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4、CFCA 电子印章绑定：在“采购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需先绑定 CFCA 电子印章，CFCA 绑定方式：登录采购平台→电子招采系统→系统管理→证书管理→CA 绑定。

5. 投标人派授权代表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采购平台参加线上开标会。

七、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35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
2.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非现金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形式可为以下任意一种：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保函等，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3. 投标保证金与投标有效期一致（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4. 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514266

注：(1) 汇款时须备注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可简写），未备注视为未汇款；(2) 在“中信金控采购共享平台→电子招采系统→采购执行→我的项目→项目工作台→保证金管理→保证金递交复核申请”按钮中上传转账凭证后，请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张晓宇，电话：15326058349，电子邮件：444942537@qq.com），未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七、其他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bulletin.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nmgztb.com.cn/>)、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网址:<http://www.cfcpn.com>)、中信金控采购共享平台(<https://ebid.cfhc.citic>)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潜在投标人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八、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地 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金泰中心B座写字楼 8-17 层

联 系 人: 王先生

电 话: 0471-3605783

监督单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地 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金泰中心B座写字楼 8-17 层

联 系 人: 纪委办公室

电 话: 0471-5313806

招标代理机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号楼502

联 系 人: 张晓宇

电 话: 15326058349

电子邮件: 444942537@qq.com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2 日